

标段编号：2017-440317-48-01-702904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1日

一、企业基本信息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投标人简介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市政工程总承包一级施工企业，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公司主营高速公路、桥梁、市政公用设施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并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三体系证书。公司同时还向交通运输、教育科技领域拓展，拥有下属及关联公司 20 多家，公司已经发展为以工程建设为主，以交通运输、教育科技、土地开发产业为辅的综合性集团公司。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罗向晖	身份证号码： 610122196210280018	电话： 13902909168
	项目经理：陈宏旺	身份证号码： 350403197002121037	电话： 13923710424
	投标员：钟小媚	身份证号码： 441622198204112566	电话： 13926510072
	电子邮箱：1451292900@qq.com		邮编：518000

注：

-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 4. 企业性质，填民营、国企、央企.....
- 5. 是否为中小企业，只需填报是/否。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资本: 23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2972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 9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7200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8739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9日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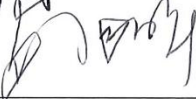
附件 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7/8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Signature] 时间：2026/7/8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时间：2026/7/8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北段）-金辉北路接驳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 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7/8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时间：2026/7/8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6/7/8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498X0
注册号:	44030110368085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衙边学子围巨基工业园D栋3C07
法定代表人:	罗向晖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3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2-03-14
营业期限:	自1992-03-14起至2034-03-13止
核准日期:	2024-08-20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罗向晖	总经理	选举
张少华	董事长	
余文	监事	选举
黎国雄	副董事长	选举
俞蓓	董事	选举
王侃峥	董事	选举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19220498X0),法定代表人:(罗向晖,610122196210280018),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二、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附件 5: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工程	21505.15035	竣工日期 2021-11-9	市政工程 (道路工程 7449 米)	河源市	完工
2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18748.719393	竣工日期 2022-12-30	市政工程（道路 全长 2330m）	深圳市	完工
3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	17857.577843	竣工日期 2021-6-29	市政工程 (道路长 1.8km)	深圳市	完工
4	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16467	竣工日期 2021-3-2	市政工程（给排水 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深圳市	完工
5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11158.39839	2022-9-30	市政工程（道路 长约 2160 米）	深圳市	完工

备注:

-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4、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工程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工程施工项目中标通知书

源建招(公)中字(2016年)第(15)号

中标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共创投资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高埔八路以南和以北的场地内	
规 模	包含龙岭工业园 160.50 公顷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及排水排污工程。其中：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挖方量为 348.78 万立方米；建设市政道路总长为 7449 米，其中高埔八路长为 890 米，铁路西路（局部）长为 2248 米，丰叶大道长为 619 米建设桥涵一座，总长约为 100 米；铺设排水排污管道总长约为 20800 米等工程等内容。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16349601.13 元。	
中标内容	按施工图纸设计文件所含全部内容（详见河源市源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工程量清单）。	
结算方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结算	
中标条件	1、中标价：215051503.52 元	
	2、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3、拟派项目负责人：熊森	
开标时间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公示时间	2016 年 7 月 1 日—2016 年 7 月 5 日	
建设单位意见：	招标代理意见：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意见：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施 工 合 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6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高埔八路以南和以北场地内

发 包 人: 河源市源城区共创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源市源城区共创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6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高埔八路以南和以北的场地内

工程内容：包含龙岭工业园160.50公顷用地范围内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及排水排污工程

工程规模：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16349601.13元

结构形式：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及排水排污工程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源发改[2015]83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施工图纸设计文件所含全部内容（详见河源市源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90天。

拟从 2016 年 7 月 10 日开始施工，至 2017 年 8 月 5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合格____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贰亿壹仟伍佰零伍万壹仟伍佰零叁元伍角贰分 元；

（小写）：215051503.52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6 年 7 月 06 日

订立合同地点：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管委会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日 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6条市政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河源市源城区共创投资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11.9

发出日期：2021.11.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高埔八路等6条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源城区龙岭工业园三期扩园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包含龙岭工业园160.50公顷用地范围内的场的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及排水排污工程，场地平整土石方挖方量为348.78万立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1505.15
结构类型	土石方及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16-7-10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220160039	竣工日期	
监督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509-4
建设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共创投资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城西城建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河源市冠道路桥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经通空间技术（河源）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验收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B区、D区、E区地块土石方工程、高埔八路、农场路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的所有内容，因征地拆迁影响，完成A区、C区、F区地块大部分土石方工程、高埔七路设计范围内车行道路面（含排水工程）及K0+020.013~K0+818段人行道（含喷淋、绿化）、铁路西路K0+130~K1+740段车行道路面（含排水工程）及K0+300~K1+310段人行道（含喷淋、绿化）、高埔岗纵二路K0+000~K1+130段车行道路面（含排水工程）、人行道（含喷淋、绿化）等工程（具体完成工程量详见竣工图）。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施工，已完工程量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经对本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设备安装	经对本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1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9日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工业园土石方工程及高埔七路、八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工程

召开时间: 2022年 11月 9日

地点: 湖州安吉现场

[illegible]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90091002001

标段名称：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8748.719393万元

中标工期：540天

项目经理(总监)：曾彦



本工程于 2019-11-1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27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查验码：86027037757596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 点：光明区玉塘街道、凤凰街道

合同编号：HETONG-2010014-01J014

发 包 人：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2 月 27 日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地 点：光明区玉塘街道、凤凰街道

合同编号：HETONG-2010014-01J014

发 包 人：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委托代建）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新园区长风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高新园区长风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项目代码：2018-440309-48-01-716874）位于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西片区，沿外环高速公路北侧布设，呈东西走向，为城市次干道，路线全长 2.33K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40 km/h，红线宽 30 米，设跨鹅颈水跨线桥一座，长 352m；高压电力电缆设跨鹅颈水管线桥一座，长 342m，宽 6 m；跨地铁 6 号线桥一座，长 23m。工程总投资为 24761.56 万元，最终以区发改部门可研批复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施工、采购、竣工验收与交付、保修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保修等所有工作。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地基处理）、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岩土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含施工围挡）、交通工程及绿化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最终按经规划部门确定盖章的施工图实施）。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部 ☐ 自动扶梯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户 ☐ 庭院管: 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4133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636m 宽: __ 高: 3~7m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25366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宽: __	电信管道工程	☒ 2200 米
桥梁工程	☒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3000 米
隧道工程	☐ 长: __宽: __ 高: __	路灯照明工程	☒ 175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米 ☒ 污水管: 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宽: __
排水箱涵工程	☒ A3.0×3.0, 总长 87m; A2.0×1.5: 总长 303m; A2.5×1.8m: 总长 259m。	绿化工程	☒ 10481m ²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1800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07 月 0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558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亿捌仟柒佰肆拾捌万柒仟壹佰玖拾叁元玖角叁分

(含税/小写)：¥187,487,193.93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8,671,257.11

合同总价(未税/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贰佰万陆仟伍佰玖拾玖元玖角肆分

(未税/小写)：¥172,006,599.94

税金为 15,480,593.99 元，税率为 9%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 (1).协议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的澄清与答疑文件；
- (4).补充条款；
- (5).专用条款；
- (6).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 (7).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发包人图纸；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通用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如招标文件条款、技术规格书、包定义、图纸等前后不一致或有矛盾的，投标人应提出质疑，如投标人未提出，应按最严格要求执行或有利于招标人的解释为准，中标后不因以上原因调整综合单价或单价价格。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其他

(一) 代建合同要求列明条款：参建单位承诺认可代建合同对其与代建单位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

委托单位：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发包人、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乙方：即本协议的承包方

1、甲方（发包方）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的代建单位，但需委托单位、甲方（发包方）、乙方（参建单位）三方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光明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2、代建单位作为项目工程的发包方及工程款项拨付唯一义务人。

3、为减轻项目风险，参建单位应为其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并由代建单位将参建单位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有关保险合同报委托单位备案。

4、参建单位应配合专业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的工作，为其提供便利，不得妨碍其工作。

5、对于专业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出具的检查报告中提出的质量问题，相关责任方应及时整改并承担整改所需的费用。

6、参建单位与专业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就工程质量缺陷的认定发生争议的，参建单位应与专业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委托争议双方及委托单位均认可的工程质量鉴定机构进行鉴定。鉴定结论认定质量确有问题的，鉴定费由参建单位承担，反之由专业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承担。



7、代建单位（发包人）因代建项目产生的费用说明：

1) 因委托单位与代建单位的代建合同价款（代建费）为人民币零元，代建单位因代建项目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税费、代建单位向委托单位出具的相关保函产生的银行保函手续费等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2) 以上费用发生时，由发包人先行垫付。发包人在费用发生后向承包人开具收据，承包人在收到收据当日，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发包人垫付款项。

3) 其中代建单位向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缴交的建设工程施工服务费187,487.00元，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代建单位。代建单位如从工务署获得该笔费用，再扣除相关税点后可以支付给承包人。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2019年12月27日

签约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凤凰社区科裕路168号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工业园13栋研发办公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Kim, WB Shik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华丽路1094号一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住房城市建设支行

账号：4420 1532 7000 5250 6626

邮政编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
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里程： 科裕路K0+000~光布路K1+598.536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0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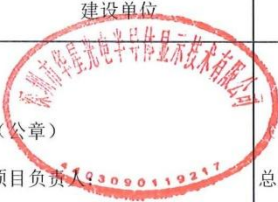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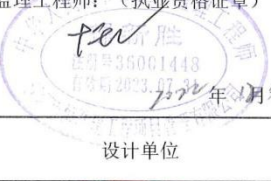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2.331km, 验收段长1.598km	工程造价（万元）	18748.71939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0/4/15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技-0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	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子单位）工程 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2	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子单位）工程 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3	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子单位）工程 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4	合格，同意验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于2022年12月30日竣工验收，已完成了本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含设计变更），各分项工程资料齐全，现场检查无存在问题，整体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沛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1603220010004001
标段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7857.577843万元
中标工期：730
项目经理(总监)：舒焯安



本工程于 2016-05-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6-08-17



查验码：5647845010406561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 _____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
新南九道~深南立交
(K0+920-K2+720)

承包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订日期: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起点位于高新南九道(桩号 K0+920), 终点至深南立交(桩号 K2+720), 全长 1.8 公里, 主线双向 6 车道, 主线设计车速 60km/h, 辅道及匝道设计车速 30km/h。改造内容包括主车道和两侧辅道路面加铺沥青混凝土, 辅道贯通、主辅出入口及立交节点的改造优化, 新建人行天桥 1 座, 新增港湾式公交站 2 座, 人行道板砖重新铺设, 更换现状混凝土立道牙、完善交通及交通监控设施以及完善相关市政管线设施等。具体以本标段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水工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及附属工程等, 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 年 8 月 30 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进场通知书后 7 天开始计算工期)

竣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30 日(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730 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亿柒仟捌佰伍拾柒万伍仟柒佰柒拾捌元肆角叁分

(小写)：178,575,778.43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3,100,356.61 元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24%，变更估价将按标底时采用 2016 年第 5 期信息价进行编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项目经理委任书》和《履约担保》）；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承诺书；

(4) 专用合同条款及数据表；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相关的部分）；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期间的往来文件）；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2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持一份;副本十份,发包人持 七 份,承包人持 三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

章) :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

章) :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
道~深南立交 (K0+920~K2+7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 2021年 6 月 29 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鹏	开工许可证	DX(2020)8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邦尧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敬华	合同造价	17857.577843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育新	开工日期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舒焮安	完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15 日
		技术负责人	徐正	验收日期	2021 年 6 月 29 日
图纸审查 机构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桩号 K0+920~K2+720），全长 1.8km，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主线设计车速 60km/h，辅道及匝道设计车速 30km/h，西侧为主线 3 车道+辅道 2 车道，东侧主线 4 车道。改造内容包括主车道和两侧辅道路加铺沥青混凝土，辅道贯通、主辅出入口及立交节点的改造优化，改造后海立交、深南立交；新建人行过街天桥 1 座，人行道板砖重新铺设，更换现状水泥混凝土道牙、完善交通以及完善相关市政管线设施等。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路基层配碎石换填 18002m³，新建 HDF 匝道 241.394m，新建 Y 匝道 226.883m，新建后海立交 Z 匝道引桥段 190.963m，新建深南立交 A 匝道引桥段 274.728m，新建深南立交 D 匝道引桥段 36.89m，新建深南立交 E 匝道引桥段 22.95m，新建 B 匝道 365.713m，新建 C 匝道 368.051m，新建 F 辅道 466.395m，新建深南-沙河立交 DTA 掉头通道 120m，新建深南-沙河立交 DTB 掉头通道 110m，新建沥青混凝土路面 24824m³，新建罩面及调平层 64962m³，新建人行道 PC 防石透水砖 11800m³，新建非机动车道 C30 天然露骨料透水混凝土面层 2764m³，新建花岗岩立道牙 17708m，新建花岗岩平道牙 8140m，新建中央防撞护栏 2300m，新建悬臂式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1490m，新建挡墙顶防撞护栏（花篮式）1356m，新建砖砌挡土墙 130m，新建 2016A 款护栏 357m，新建 2016A 款护栏 110m，新建分隔柱 96 根。			
	桥梁工程	新建后海立交 Z 匝道桥 1 座、总长 335.3m，深南立交 A 匝道桥 1 座、总长 552.3m，深南立交 D 匝道桥 1 座、总长 179.55m，深南立交 E 匝道 1 座、总长为 170.5m，高新南四道人行天桥 1 座、主桥长 61.35m、梯道长 97.37m，钻孔灌注桩基础 135 根，墩柱 52 根，盖梁 34 个，桥台 9 个，盆式支座 80 个，橡胶支座 18 个，新建防撞护栏（花篮式）2533m，新建伸缩装置 139m。			

隧道工程	/
通道桥涵	新建深南立交人行通道 2 座，长度 32.58m，铺装 PC 防石透水路面砖 130 m²。
给水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新建 K9 级球墨铸铁给水管 912m，阀门 9 座，排气阀 4 座，排泥阀 1 座，地上式消防栓 2 个，防坠网 14 个。 排水工程：新建承插式钢筋混凝土排水管（II 级）3249.3m、新建 2*1500*2200mm 钢筋混凝土雨水箱涵 32m、雨水检查井 158 座（含旧井盖加固）、联合式雨水口 228 座、边沟 807m、防坠网 158 个。 污水工程：现状污水检查井加高加固 47 座，防坠网 47 个。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信号和监控	/
电力及照明工程	电力工程：新建钢筋混凝土 1.0×1.0m 隐蔽式电缆沟 40m；新建钢筋混凝土 1.4m×1.7m 隐蔽式电缆沟 351m；8Φ250mm+24Φ150mmBWFRP 电缆保护套管 740m，其中钢筋砼包封保护 740m；MPP-6Φ150 牵引式顶管 60m；MPP-18Φ150 牵引式顶管 106m；MPP-8Φ250mm+24Φ150mm 牵引式顶管 92m；直通井 1 个；工井 1(2.5×1.5×2.0m)11 个；工井 2(2.0×1.5×2.0m)2 个；工井 3(2.5×3.0×2.0m)10 个；工井 4(2.5×6.0×2.0m)3 个；工井 5(4.0×6.0×2.0m)1 个；工井 6(4.0×28×2.0m)1 个。 照明工程：新建路灯灯具 402 套，路灯灯杆 273 杆，BVV-2.5mm²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圆形电缆 13600m，VV-1KV-4*25mm²+1*16mm²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13500m，电缆保护管 13600m，照明接线井 57 座。
绿化景观工程	/
其他附属设施	/
通信工程	通信管道 1252m、通信人(手)孔井 25 座。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评价：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项目由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勘察院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在勘察工作上，如期完成并及时的交付了地质勘察报告，确保了建设工程计划能稳步的超前推进。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配合工程施工。

2、对设计单位的评价：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项目由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设计院能较好地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严格执行初步设计批复意见；未发现存在超标准、超规模等不规范情况。设计文件比较完整，方案选择合理，符合现场施工需要，基本体现了本工程建设的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

3、对施工单位的评价：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项目由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组织基本健全，项目人员基本稳定，施工能力和施工措施基本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施工单位克服了许多困难，能积极配合各建设主管部门，施工安全、质量、进度、投资各方面都控制较好。安全管理力度较大，措施较得力，工程质量能够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造价在投资控制价内。

4、对监理单位的评价：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高新南九道～深南立交（K0+920～K2+720）项目由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在项目施工过程中，能履行合同约定，按规定要求持证上岗，专业监理工程师能按合同到位。监理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工作责任较明确。能严把质量和安全关，督促施工进度，做好工地巡查、旁站工作等工作。监理单位自始至终一直积极主动地进行了监理各项工作，取得较好的成绩。监理单位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格监理、热情服务。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许岩、王新华
组员	李鹏、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周卫文	李鹏、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桥梁工程	周卫文	李鹏、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通道桥涵	李鹏	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给水排水工程	许岩	李鹏、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交通设施工程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
电力及照明工程	许岩	李鹏、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绿化景观工程	/	/
其他附属设施	/	/
通信工程	李鹏	王新华、骆丽瑞、黎晓燕、黄胤鑫、陈育新、刘敬华、陈敬尧、舒炽安、徐正、曹金基、童宇明、曾爱军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 否 ☐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 否 ☐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 否 ☐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 否 ☐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 否 ☐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工程竣工图及光盘、竣工档案验收。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按规程要求送检，报告资料存档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并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已进行量化评价。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通道桥涵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	/	/
其他附属设施	/	/	/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工程验收程序符合《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竣工验收及备案办法》(试行)(深交[2016]123号)的有关规定,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1年6月27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1年7月5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2021年7月5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2021年7月5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2021年6月27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2021年6月27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二标段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1年6月29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	周卫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许岩	建设一部负责人	许岩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王新华	建设一部	王新华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黎晓燕	计划合约部	黎晓燕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鹏	项目负责人	李鹏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黄胤鑫	项目组成员	黄胤鑫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骆丽瑞	财务部	骆丽瑞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邦尧	项目负责人	陈邦尧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敬华	项目负责人	刘敬华
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舒焯安	项目经理	舒焯安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徐正	技术负责人	徐正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曹金基	副经理	曹金基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童宇明	安全主任	童宇明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曾爱军	质量主任	曾爱军
监理单位	深圳市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育新	项目总监	陈育新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合同编号：DT310-CQ003/2015

贵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评定标办法，并报我公司招标委员会会议批准，贵公司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壹亿壹仟零贰拾贰万元（RMB 11022 万元）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贵公司为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深圳地铁 10 号线
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施工协议书

合同编号: DT310-CQ003/2015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

中国. 深圳

苗群 桂

施 工 协 议 书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深圳地铁 10 号线工程建设的顺利开展，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市政府 2012 年 2 月 8 日办公会议纪要（31 号）、2012 年 4 月 7 日办公会议纪要（99 号）和 2014 年 10 月 13 日办公会议纪要（253 号）精神（见附件），经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承担以下工程的实施，特签订本协议，以共同遵守。

一、 工程名称和承包范围

（一）工程名称：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

（三）承包范围：因深圳地铁 10 号线工程建设而引起的 10613 标段范围内的给排水管线改迁和恢复工程，以及上述范围内地铁工程与市政管网接驳的给排水工程。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属于街道、村、企业产权的小规模或部分特殊产权的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交由产权单位实施而不纳入本合同范围。

二、 合同文件的组成

构成合同的文件将被认为是互为说明的，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

范和年

林

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施工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施工投标承诺函；
- 4、澄清补充文件（如果有）；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 7、施工图纸；
- 8、已填写的资料表和构成合同部分的其他任何文件。

三、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一）合同暂定价：本合同暂定价为¥11022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零贰拾贰万元整）。本暂定价仅为方便支付预付款和进度款而设置，并非工程结算的依据。工程完工后，由乙方按竣工图、预算定额和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关规定，并按施工投标承诺函中承诺的投标报价的下浮率 19.38% 和协调配合费费率 2% 编制结算，经甲方审核后报送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专业局审计，以其审计结果作为工程最终结算价。

在整个工程建设期间，施工投标承诺函中承诺的给排水管道工程投标报价的下浮率和协调配合费费率均固定不变。

（二）工点暂定价：本合同暂定价由各工点暂定价组成，各工点暂定价详见附件 1：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合同暂定价汇总表；

黄科 林

项目开展过程中，甲方可根据设计文件调整相关工点暂定价。

(三) 工程结算采用的定额及取费标准：定额采用《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02)、市政定额缺项部分按《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其他缺项部分可参考相近的工程消耗量标准或定额进行补充。取费标准执行“深建价[2013]57号”文的推荐费率；项目开展过程中，政府主管部门若出台新的取费标准，则按照新文件的相关精神执行。

钢板桩按16次摊销，钢支撑按24次摊销，实际不同时不作任何调整。

(四) 工程结算采用的工料机价格：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以及人工费，其单价按该工程分工点分阶段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价格信息》的平均单价计算。按照分工点分阶段的原则，施工期间《价格信息》上无所需材料(设备)的价格，可参考最接近施工时间《价格信息》上的价格。《价格信息》上未刊登的材料(设备)单价，可按市场价经甲乙双方商定；

本协议书中提到的分阶段均指的是主体阶段、附属阶段和恢复阶段三个阶段。

(五) 拆除材料的处理：乙方在施工中拆除的材料(设备)，原则上，经甲方或管线产权单位同意后，尽可能在恢复工程中使用。拆除后再利用的材料(设备)，不计材料价但可计拆除和安装费用。确定不能使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置，结算时扣除相应残值。管线产权单位按政府规定应收回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向甲方提供

杨明华 杨

管线产权单位出具的回收清单，结算时不扣残值。

(六)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七) 本合同运距：商品混凝土运距 10KM，结算时不予调整；弃土运距 20KM，结算时不予调整；沥青混凝土运距 15KM，结算时不予调整。

四、 工期与质量

(一) 工期：本合同工期须满足政府工期责任状要求。本工程分工点分阶段实施，各工点各阶段具体工期在开工前由甲方或监理将商定工期通知乙方，乙方应严格遵守商定工期。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地铁施工总体进度对本工程工期进行调整；乙方应严格按商定工期完成施工内容，除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外，工期不予顺延。因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乙方应在上述事件发生后 7 日内向监理提出工期顺延的申请，经监理审核报甲方同意后，工期相应顺延。乙方逾期不提出申请或监理不同意工期顺延，视为对工期无影响。

(二) 质量：工程质量按国家及行业的有关技术规范组织施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移交后，所发生的因施工质量引起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须保证其承包范围的工程在地铁整体工程施工期限内的质量维护，地铁工程完工后的恢复工程应按深圳市有关工程质量保修的规定执行。

五、 代表与机构

1、 甲方在乙方进场施工前，以书面形式将监理和甲方业主代

5、关于加强轨道交通三期工程给排水主要材料质量控制的函
(深水管网函[2012] 018号)

6、给排水主要材料预选供应商名录;

7、中标通知书;

8、施工投标承诺函。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乙方(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华丽路1037号一楼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林林点

0755-25422308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住房
城市建设支行

44201532700052506626

518003

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 施工补充协议书（一）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市政府 2015 年 12 月 26 日办公会议纪要（290 号）精神（见附件），深圳地铁 10 号线列车编组由 6 节调整为 8 节。由于设计发生变化，该标段范围内给排水管线改迁工程范围和工程量都发生了较大变化，造成原协议价格与实际工程造价差别较大。

为利于工程的顺利推进，合理支付工程款，根据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合同编号：DT310-CQ003/2015）中协议内容（下称原协议书）“项目开展过程中，甲方可根据设计文件调整相关工点暂定价”，有必要根据设计调整后的概算修编数据调整原协议书的合同暂定价及各工点暂定价，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本补充协议书是对原协议书中合同暂定价进行调整，由原合同暂定价¥11022 万元（人民币壹亿壹仟零贰拾贰万元整）调整为¥16467 万元（人民币壹亿陆仟肆佰陆拾柒万元整），增加¥5445 万元（人民币伍仟肆佰肆拾伍万元整）。

2、本补充协议签订后，双方对此前已付款项进行清理，并按原协议支付原则对应付款项进行清算支付（扣除已付款项）。

3、本补充协议暂定价由各工点暂定价组成，是对原协议书中各工点暂定



价进行调整, 每工点按甲方认可的给排水管线改迁初步设计概算的 90%作为工点暂定价(详见附件 1: 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施工补充协议书(一) 合同暂定价汇总表)。

4、本补充协议书为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施工协议书(合同编号: DT310-CQ003/2015)的补充协议, 与原协议书同时使用有效, 未尽事宜按原协议书约定办理。

5、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副本一式十八份, 甲方持十二份, 乙方持六份, 均具同等效力。

附件:

1、深圳地铁 10 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 标段施工补充协议书(一) 合同暂定价汇总表;

2、市政府 2015 年 12 月 26 日办公会议纪要(290 号)。

甲方(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 期:

联系人:

电 话:

郭宏彪

13691940590

乙方(公章):

深圳市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华乐路 1037 号-楼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日 期:

联系人:

电 话:

罗明

林林点

0755-25422308

郭宏彪 林林点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标段

工程地点： 木古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平湖站、双拥街站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3月2日

竣工验收证书

市政施管—5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13标段	工程地点	木古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平湖站、双拥街站
建设规模	因地铁主体开挖施工及交通疏解工程而引起的给水、雨水、污水等市政管线保护、改迁及恢复工程	结构类型	给排水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5年 1 月 10 日
勘察单位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2 日
产权单位	深圳市平湖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6467万元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质监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木古站、华南城站、禾花站、平湖站、双拥街站给水管道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竣工验收组长 (签名): 冯峰 2021 年 3 月 2 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曾志隆 (盖章) 林树强 2021 年 3 月 2 日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张内飞 (盖章) 2021 年 3 月 4 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李旭东 (盖章) 2021 年 3 月 4 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何明 (盖章) 2021 年 3 月 5 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王树强 (盖章) 2021 年 3 月 5 日	产权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刘新贤 (盖章) 2021 年 3 月 2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
10613标段

工程地点: 甘坑站、上李朗站、凉帽山站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3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市政施管—5
第 1 页共 2 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0613标段	工程地点	甘坑站、上李朗站、凉帽山站
建设规模	因地铁主体开挖施工及交通疏解工程而引起的给水、雨水、污水等市政管线保护、改迁及恢复工程	结构类型	给排水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5年 11 月 10 日
勘察单位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2 日
产权单位	深圳市布吉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承包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6467万元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质监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安监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甘坑站、上李朗站、凉帽山站给水管道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质量评价:

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质量合格。

竣工验收组长(签名): 冯军 2021 年 3 月 2 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	曾惠隆 林全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冯军 2021 年 3 月 2 日	勘查单位	张雨飞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3 月 2 日
设计单位	陈建东 (2)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3 月 2 日	建设单位	李高林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3 月 4 日
监理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冯军 2021 年 3 月 2 日	产权单位	李高林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 年 3 月 2 日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700170005001

标段名称：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158.398391万元

中标工期：730

项目经理(总监)：陈钢



本工程于 2017-08-2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10-20

查验码：1241944291186360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合同文件

工程名称：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合同编号：HETONG-1710245-12J009

发 包 人：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合同文件

工程名称：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合同编号：HETONG-1710245-12J009

发 包 人：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 年 11 月 16 日



			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___部 ☐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户 ☐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1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交通工程、雨水、污水等。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8 月 30 日 (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29 日 (其中鹅径西路至科裕路段需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前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

壹亿壹仟壹佰伍拾捌万叁仟玖佰捌拾叁元玖角壹分

人民币（含税，小写）¥ 111,583,983.91 元；

人民币（未税，大写）

壹亿零捌佰贰拾陆万贰仟零陆拾玖元肆角

人民币（未税，小写）¥ 108,262,069.4 元；

本工程税金为¥ 3,321,914.51 元，需开具 11%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

(1) 全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玖拾肆元壹角伍分（¥ 1,541,394.1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佰零捌万壹仟贰佰壹拾陆元伍角（¥ 6,081,216.5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澄清与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 (5). 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包定义、技术规格书等的技术要求;
- (7).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发包人图纸;
-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 通用条款;
- (12). 招标文件;
- (13). 投标文件及承包人工程报价单及其说明。

如招标文件条款、技术规格书、包定义、图纸等前后不一致或有矛盾的，投标人应提出质疑，如投标人未提出，应按最严格要求执行或有利于招标人的解释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16 日；

订立地点：光明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9 份，其中正本 2 份，副本 1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单位各 1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理施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工许可证。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塘明大道 9-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阜丽路 1037 号一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验收日期: 2022.9.3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园区长圳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桩号K0+13.269~K1+647.121）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约1647m，含一座长120米跨鹅径水桥梁	工程造价（万元）	11158.39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2020-2060	开工日期	2017/11/10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55545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A144015805
施工单位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D144029727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8/5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星光电

403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徐晓东
副组长	刘良辉、周仕恺、陈梓豪、操新胜、张行霖、谢碧波、王宝童
组员	童恋、叶鑫添、李琪、梁礼明、李文辉、钟腾深、张慧琴、许权峰、邱龙、庄俊轩、曾耀辉、李少群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岩土工程	谢碧波	庄俊轩、钟腾深、梁礼明
道路工程	徐晓东	曾耀辉、钟腾深、童恋
桥梁工程	张行霖	许权峰、操新胜、叶鑫添
排水工程	刘良辉	张慧琴、庄俊轩、梁礼明
给水工程	周仕恺	梁礼明、张慧琴、邱龙
电气工程	操新胜	李文辉、邱龙、曾耀辉
交通工程	钟腾深	李琪、庄俊轩、曾耀辉
照明工程	陈梓豪	许权峰、庄俊轩、李文辉
燃气工程	王宝童	许权峰、周仕恺、张行霖
绿化工程	陈梓豪	李文辉、庄俊轩、邱龙
工程资料	陈梓豪	许权峰、李琪、李少群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岩土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箱涵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童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主任	童恋
叶鑫添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叶鑫添
徐晓东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晓东
刘良辉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科长	刘良辉
周仕恺	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仕恺
操新胜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操新胜
李琪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专监	李琪
李文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专监	李文辉
梁礼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员	监理员	梁礼明
王宝童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王宝童
张行霖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张行霖
钟腾深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道路专业负责人	钟腾深
张慧琴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高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张慧琴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谢碧波
陈梓豪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陈梓豪
曾耀辉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副经理	曾耀辉
许权锋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技术负责人	许权锋
邱龙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安全主任	邱龙
庄俊轩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质检员	庄俊轩
李少群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少群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于2022年9月30日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工程施工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关要求,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谢碧波
注册号: 4405554-AY013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Kim. 11083442

三、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附件 6:

投标人近五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所承接市政工程施工

获奖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其他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 1 标段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EPC)工程	市政工程	24599.55	/	/	/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2 年 7 月	
2	西部通道后海填海区登良路市政工程	市政工程	13678.32	/	/	/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18 年 10 月	
3	坂银通道工程第 5 标（路面工程）	市政工程	6283.250 526	/	/	/	2021-2022 年度 深圳市交通公用 设施优质工程奖	深圳市城市 交通协会	2023 年 5 月	
4	坪山区重点道路慢行综合提升（一期）工程	市政工程	3092.174 83	/	/	/	2021-2022 年度 深圳市交通公用 设施优质工程奖	深圳市城市 交通协会	2023 年 5 月	
5	高新园区长风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市政工程	18748.71 9393	/	/	/	深圳市建设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 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 协会	2022 年 5 月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或“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证书”）、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

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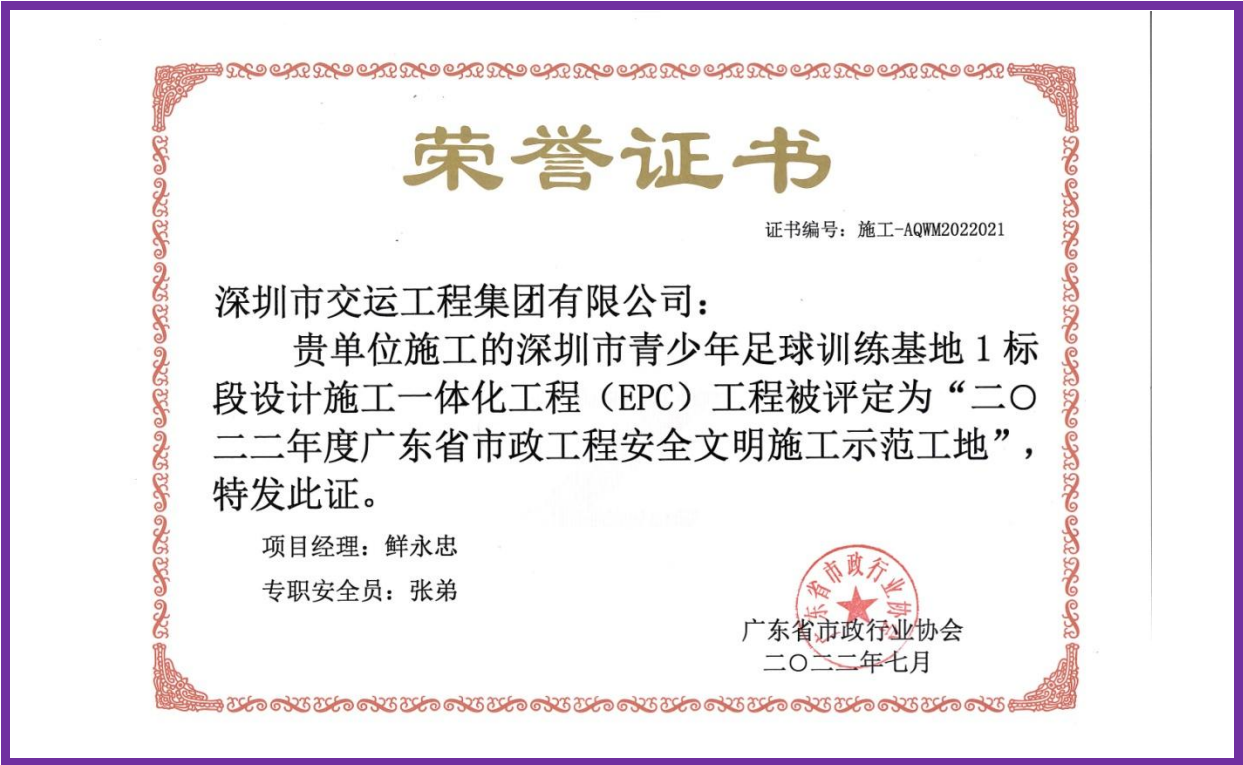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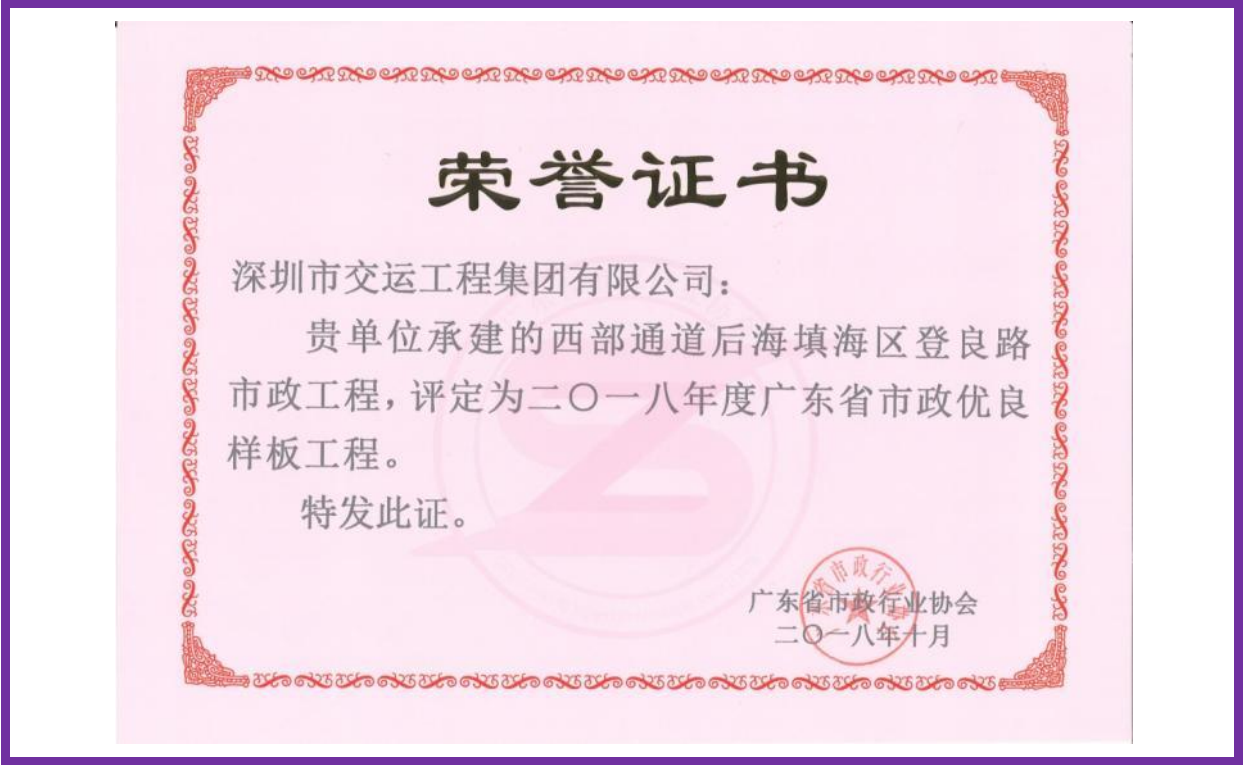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工程专业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 1 标段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EPC) 工程



西部通道后海填海区登良路市政工程（省优）



坂银通道工程第5标（路面工程）



坪山区重点道路慢行综合提升（一期）工程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

荣誉证书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高新园区长凤路(东长路-科显路)市政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 行政处罚
- 行政许可
-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